第六届湖南省研究生电子设计大赛方案

一、命题说明

1. 命题方式：竞赛采用开放式命题与企业命题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2. 开放式命题范围包括信号与信息处理、通信技术与系统、电子电路与系统、物理电子、网络与计算机、集成电路设计、微波工程、机电一体化、图像多媒体、软件工程等领域，题目自拟。

3. 企业命题包括国内外涉及电子信息领域的命题。

4. 具体命题信息将于9月初在竞赛承办单位网站上公布，网址：https://www.csust.edu.cn/dq/index.htm。

二、参赛作品要求

1. 参赛作品技术论文

技术论文原则上应包括以下内容：(1)作品难点与创新；(2)方案论证与设计；(3)原理分析与硬件电路图；(4)软件设计与流程；(5)系统测试与误差分析；(6)作品总结。论文字数8000-10000字为宜，可不限于以上内容。

2. 参赛作品演示视频

视频分辨率不小于640×480，时长不超过15分钟，格式为avi、mp4、wmv之一。视频内容包括作品原理及创新点、结构介绍、功能演示等三部分。出现在视频中的参赛队员须穿着正装出镜，使用普通话讲解作品，配备字幕。

3. 参赛作品宣传海报

每件参赛作品须提供宣传海报电子稿一份，宣传海报内容、格式及尺寸将会在参赛联络QQ群中另行通知。

三、竞赛方式

竞赛包括首轮评分(作品初评、现场展示)和第二轮评分(现场答辩)两个环节。原则上所有参赛队必须携带作品实物前往指定地点进行展示，如作品实在不便携带，可录制作品演示和解说视频带到现场播放，同时参赛队需要统一制作展板，对作品和参赛队伍进行简要介绍。专家委员会成员现场对所有展示作品评分，按照首轮评分分数排名，取前 40%优秀作品进入分组答辩环节。进入答辩环节的队伍通过抽签方式确定分组和答辩次序，每支参赛队答辩时间为 15 分钟，包括 10 分钟演讲和 5 分钟质询答疑。专家委员会员根据演讲和答疑情况给出答辩环节评分。

四、评审办法

竞赛分两个评审环节：作品评审和现场答辩评审。

1. 作品评审

作品评审包含作品初评和作品展示两种方式：

(1)作品初评：各参赛队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向组委会提交参赛作品电子版，包括技术论文、作品演示视频和作品展示照片（提交时间和要求见后），初评采用网络评审。

(2) 作品展示：参赛队按照自选命题设计参赛作品，撰写技术论文，并制作符合设计方案的演示实物。所有参赛队伍必须统一制作展板并携带实物作品到指定地点进行展示和介绍。评审专家委员会通过听取作品介绍和现场问答，根据参赛作品的展示效果、创意创新性、功能完整性、技术先进性和实用性等综合因素进行评分。作品评审后取前40%优秀作品进入现场答辩环节。

2. 现场答辩评审：重点考核参赛队的整体素质，参赛作品的水平、参赛队员临场发挥和团体协作能力。进入现场答辩环节的队伍通过抽签确定答辩次序，每支参赛队伍答辩时间为15分钟（包括10分钟演讲和5分钟质询答疑）。评审专家委员会根据演讲和答疑情况给出答辩环节评分。